



通告號碼：2017/18-037

各位家長：

學風班事宜

為了令課堂氣氛更為嚴謹，提升學習效能，學校於本年度將嚴格端正學生的學習態度。如同學於上課時不尊重課堂，會被老師口頭警告一次，如警告後學生仍未有所改善，老師會立即發出「即日留堂通知書」，並發短訊通知家長，同學必須於當天放學後到學風室（208B 室）留堂。留堂時間如下：

逢循環周日	留堂時間
一、三、五、六、八、十	下午 4:05-5:05
二、四、七、九	下午 3:15-4:15

請家長督促貴子弟認真上課、用心學習。

敬祝

安康！

校長

歐陽惠賢

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日



回 條

歐陽校長：

本人已收到學校第 2017/18-037 號家長通告(學風班事宜)，並將督促子弟認真上課，尊重課堂。

學生姓名：_____ ()

家長簽名：_____

班別：_____

日 期：二零一七年九月____日

